

苏州工业园区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申报

操作手册（用人单位端）

目录

一、 补贴申报.....	1
(一) 系统路径.....	1
(二) 安家补贴申请.....	2
(三) 安家补贴申报查询.....	9
二、 技术支持.....	11

一、补贴申报

(一) 系统路径

访问地址: tsc.sipac.gov.cn/one

访问路径: 一网通办平台“人才服务专区”-面向人才-园梦未来-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选择“法人用户登录”。

The screenshots illustrate the user interface of the SIP talent service platform. The top screenshot shows the main dashboard with three main functional areas: Talent Policy Calculator, Talent Calendar, and Talent Complaints. Below these are four business processing categories: Recent Hot Topics,面向人才 (Talent),面向企业 (Enterprise), and Graduates. The '面向人才' tab is selected. Under 'Recent Hot Topics', the 'Yuan Meng Future' (园梦未来) item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bottom screenshot shows the 'Talent Services' section under the 'Yuan Meng Future' heading. It lists several subsidy categories, with the 'Graduate Residential Allowance Application'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人才服务专区 >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 事项办理指引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政策依据 《圆梦未来·苏州工业园区青年人才创新创业行动计划（2025-2027年）》苏园工〔2025〕38号

受理部门 苏州工业园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举报电话 0512-69605942

申请条件

补贴对象为苏州工业园区新引进的国内外应届高校毕业生，具体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年龄要求
申请人度已取得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境内高校毕业生应在2023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境外高校毕业生应在2020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
2. 用人单位要求
用人单位须为税务登记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自依法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的各类企业及专业服务机构，或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以及园区人才办认定的其他单位。支柱行业数据工作需要动态更新。政府机关、未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部分金融机均等单位不在补贴范围。
- 若为劳务派遣等情况，用人单位以实际工作单位为准。
3. 参保及续保要求
2024年12月31日以前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3月1日及以后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2025年1月1日及以后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1月1日及以后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补贴申请分为首次申领和续领。
首次申领：申领时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工作。**境内高校毕业生**首次申领时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连续缴纳社保（不含补缴）满6个月，且连续参保的首月在毕业后2年内，首次申领时限为毕业后3年内。**境外高校毕业生**首次申领时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连续缴纳社保（不含补缴）满6个月，且连续参保的首月在毕业后5年内，首次申领时限为毕业后6年内。
续领：首次申领成功后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正常参保（不含断缴、补缴）。续领补贴的时限为首次申领成功后30个月内。
4. 房产要求
申请人在苏州市大市范围内无房产。

申请材料

1. 姓名、身份证件；
2. 社保卡账户信息；
3. 境内毕业生提供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境外毕业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4. 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或遇其他特殊情况，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申办流程

- ① 申请人通过“SIP青春乐惠”微信小程序或一网通办“人才服务专区”网页端 (tsc.sipac.gov.cn/one) 进行首次申领。系统将自动对比个人信息，申请人按照申领提示进行申请；
- ② 用人单位若为劳务派遣等特殊情形的，首次申领时须由实际用人单位根据提示在“苏州人才总入口” (rszz.hrss.suzhou.com.cn) 或一网通办“人才服务专区”网页端 (tsc.sipac.gov.cn/one) 代替个人申请，并提供实际用人单位与派遣公司的派遣协议（合同）、申请人与派遣公司的劳动合同等；
- ③ 续领时，系统将自动对比个人信息，符合条件的申请人自动续领；
- ④ 因用人单位、个人原因造成补款漏领的，由用人单位、申请人自行负责。

扶持政策

对符合条件的应届本科、硕士、博士毕业生，分别给予800元/月、1000元/月、1500元/月的安家补贴，连续补贴3年。首次申领成功后兑现6个月补贴，续领补贴“免申即享”。补贴资金每季度集中兑付一次，兑付时间一般为2月、6月、8月、11月。

[在线办理](#)

（二）安家补贴申请

➤ 进入申报

用人单位点击“在线办理”，可进入申报模块。

若账号还未进行注册/登录，需要进行注册/登录后继续进行申报。



SIP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申请平台

|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 请认真阅读相关说明

— 业务申请 —

请仔细阅读以下申报要求，若符合请点击“开始申报”进行填报。

开始申报

— 申请要求 —

补贴对象为苏州工业园区新引进的国内外应届高校毕业生，具体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申请人应已取得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境内高校毕业生应在2023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境外高校毕业生应在2020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
	用人单位须为税务登记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且依法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的各类企业及专业服务机构，又或为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以及园区人才办认定的其他单位。支持目录根据工作需要动态更新。政府机关、未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部分金融机构等单位不在补贴范围内。 若为劳务派遣等情况，用人单位以实际工作单位为准。
	2024年12月31日及以前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3月1日及以后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2025年1月1日及以后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1月1日及以后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补贴申请分为首次申领和续领。 首次申领：申领时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工作。境内高校毕业生首次申领时近6个月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连续缴纳社保（不含补缴），且该6个月的首月在毕业后2年内。境外高校毕业生首次申领时近6个月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连续缴纳社保（不含补缴），且该6个月的首月在毕业后5年内。 续领：首次申领成功后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正常参保（不含断缴、补缴）。续领补贴的时限为首次申领成功后30个月。
	申请人在苏州市大市范围内无房产。

— 申请材料 —

 1.姓名、身份证件；
2.社保卡账户信息；
3.境内毕业生提供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境外毕业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4.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或遇其他特殊情况，可提供相关复核材料。

— 业务咨询 —

业务咨询：0512-66605942 技术支持：400-8696-086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 - 12:00 下午：14:00 - 17:30）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申报须知

1.《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印发<苏州工业园区关于深入实施“金鸡湖人才计划”推进建设开放创新的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苏园工〔2024〕213号）中，“青春园区人才支持计划的生活补贴已停止实施，已享受原生活补贴第一笔补贴的，按原政策继续兑现，原生活补贴与安家补贴不重复享受。
2.已享受安家补贴的，不得再申请《苏州工业园区优化人才服务若干措施》中的“虚拟优租房”补贴。
3.已享受或正在享受“虚拟优租房”补贴，且安家补贴审核通过的申请人，将停止发放“虚拟优租房”补贴。同一申请人安家补贴和“虚拟优租房补贴”累计补贴总时长不超过36个月。
4.安家补贴审核通过的申请人，后续新申请入住人才实体优租房，可按照调整后的价格继续租住人才实体优租房，价格相较于享受补贴前上涨不超过15%。
5.已在苏州市其他板块或用人单位享受过苏州市应届高校毕业生租房补贴的申请人，其租房补贴与安家补贴的累计补贴总时长不超过36个月。
6.已在苏州市其他板块或用人单位享受过苏州市应届高校毕业生租房补贴的申请人，符合续领条件的，可直接续领安家补贴，不符合续领条件的，可按照安家补贴首次申领条件判定。
7.申领过程中社保更换至苏州工业园区以外单位或不符合条件单位工作的，不再享受安家补贴。
8.已享受或正在享受安家补贴的申请人再次获得普通高校毕业证书或国（境）外高校学历学位的，按首次申领时学历标准兑现补贴。
9.申领过程中因支持目录更新，用人单位不再符合支持要求的，支持目录更新当月起不再享受安家补贴。

新增申请

操作

详情 **修改** **删除** **详情**

确定 共 2 条 10 条/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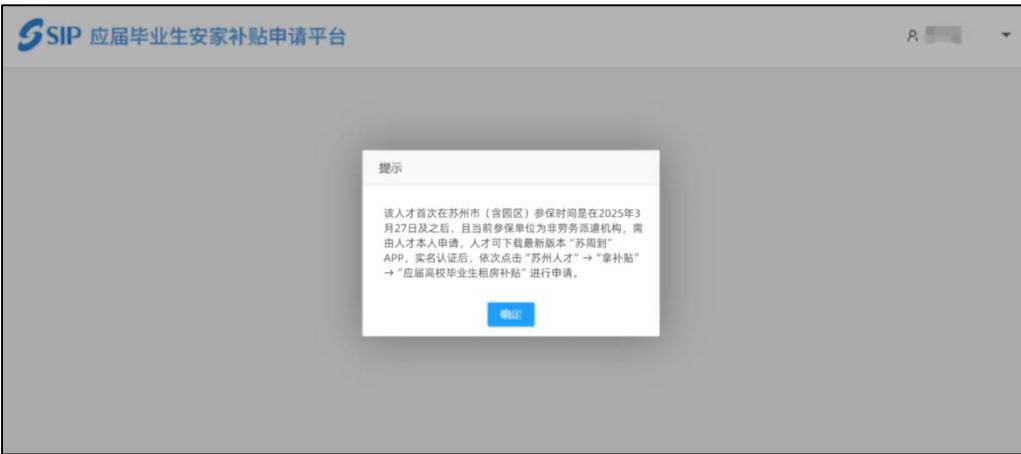
补贴对象为苏州工业园区新引进的国内外应届高校毕业生，具体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系统将对用人单位相关申请人的首次参保时间和参保单位情况进行校验提示，用人单位需根据提示进入对应的平台进行申请：

针对申请人在 2025 年 3 月 27 日及之后首次在苏州市（含园区）参保、且当前参保单位为劳务派遣公司时，申请人需由实际用人单位代为申请，实际用人单位可至“苏州人才总入口”（rcsz.hrss.suzhou.com.cn）进行申报。



针对申请人在 2025 年 3 月 27 日及之后首次在苏州市（含园区）参保、且当前参保单位为非劳务派遣公司时，需由人才本人申请，人才可下载最新版本“苏周到”APP，实名认证后，依次点击“苏州人才”→“拿补贴”→“应届高校毕业生租房补贴”进行申请。



针对申请人 2025 年 3 月 27 日之前在苏州市（含园区）参保并符合 2025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在园区新引进的条件、且当前参保单位为非劳务派遣公司时，需由人才本人申请，人才可至“SIP 青乐惠”微信小程序→“青政策”→“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或一网通办“人才服务专区”网页端（tsc.sipac.gov.cn/one）→“面向人才”→“圆梦未来”→“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进行申请。



针对其余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可由用人单位继续在本系统进行代为申请：

➤ 首领申请

用人单位需要上传申请人的学历相关附件，学历信息会自动识别至个人信息中，确认信息无误后，进入结果判断页面。

A screenshot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The header says '资金申报 | 园梦未来 -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The main area has sections for '附件信息' (Attachment Information), '学历证明' (Degree Proof), and '个人信息' (Personal Information). In the '个人信息' section, fields include Name (李), ID Type (身份证), ID Number (32000019800101XXXX), Degree Certificate Number (请输入学历证书编号), Graduation Time (请选择毕业时间), University (请输入毕业院校), Campus Location (请选择院校所在地), Education Level (请选择就读学历), Learning Method (请选择学习形式), Employer (苏州公司), and Dispatch Unit (江苏省公司). Buttons at the bottom right include '保存' (Save) and '下一步' (Next Step).

若不符合申报要求则系统会进行提示。如有异议可致电咨询或申诉。

可以选择点击“发起申诉”进行申诉。其中，学历要求需取得本科及以上，若该判断结果申请单位学历信息不符时，可点击“上一步”进行学历确

认和修改。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IP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申请平台' (SIP Graduate Residential Subsidy Application Platform) interface. The page title is '资金申报 | 园梦未来 -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个人信息' (Personal Information) and displays various input fields with placeholder text. Below this is a '判断结果' (Judgment Result) section. It contains several boxes, each with a status icon (green checkmark or red X), a title, and descriptive text. One box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rectangle around its green '发起申诉' (File Appeal) button. The boxes include:

- 学历要求:** 真实件待人工审核 (True copy pending manual review). Status: ✓. Description: 申请人应取得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境内高校毕业生应在2023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
- 用人单位要求:** ✗ 1. 该人才连续缴纳社保的用人单位未在园区缴纳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企业名单中，不符合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须为税务登记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且依法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的各类企业及专业服务机构，或为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以及园区人才办认定的其他单位。支持目录根据工作需要动态更新，政府机关、未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部分金融机构等单位不在补贴范围内。
- 参保及申领要求:** ✗ 1. 该人才未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连续缴纳社保满6个月，不符合申请条件！
境内高校毕业生首次申领时距6个月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连续缴纳社保（不含补缴），且该6个月的首月在毕业后2年内。
- 房产要求:** ✓ 申请人无房产。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业务咨询' (Business Consultation) section with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a blue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

若符合申报要求，点击“下一步”进入填报账户信息页面，同时可以查看资金申请信息。

SIP 财政专项资金平台 首页 资金申报 资金拨付

资金申报 | 园梦未来 -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个人信息

姓名:	王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401199001011234
学历证书编号:	20190000000000000000	毕业时间:	2024-06-11
毕业院校:	南京大学		
院校所在地:	国(境)内	受教育程度:	本科
学习形式:	全日制		
用人单位:	苏州德融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单位:	苏州德融有限公司
有无房产:	无房产		

判断结果

- 学历要求:** 真实性待人工审核
申请人应已取得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境内高校毕业生应在2023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
- 用人单位要求:** 待人工审核
用人单位须为税务登记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且依法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的各类企业及专业服务机构，或为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以及园区人才办认定的其他单位。支持目录根据工作需要动态更新。政府机关、未列入扶持目录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部分金融机构等单位不在补贴范围内。
- 参保及申领要求:** 真实性待人工审核
2024年12月31日及以前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3月1日及以后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2025年1月1日及以后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1月1日及以后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
境内高校毕业生首次申领时近6个月需在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连续缴纳社保（不含补缴），且该6个月的首月在毕业后2年内。
- 房产要求:**
申请人苏州大市范围内无房产。

业务咨询

业务咨询:	0512-66605942	技术支持:	400-8696-086
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 12:00 下午: 14:00 - 17:30)		

若除当前用人单位以外，在其他月份含劳务派遣机构的情况，申请时需补充上传“劳务派遣合同”、“人员劳动合同”、“人员在职证明”，并在对应的申请月份中填写“实际用人单位”。

SIP 应届毕业生补贴申请平台

资金申报 | 园梦未来 -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附件信息 标记了*号的为必填项，请注意需上传的材料的格式及要求说明。
重要提示：上传材料中不得含有国家秘密文件（材料）

*社保卡：
请上传社保卡扫描件，要求pdf、jpg、png格式，大小不超过10M，上传后系统会进行自动识别关键信息，如姓名、银行账号。银行账号识别成功后会自动填充到输入框。
[上传文件](#) [选择资料](#)

*劳务派遣合同：
请上传劳务派遣单位与用人单位之间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扫描件，需加盖劳务派遣单位公章，要求pdf、jpg、png格式，大小不超过30M。
[上传文件](#) [选择资料](#)

*人员劳动合同：
请上传人才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需加盖劳务派遣单位公章，要求pdf、jpg、png格式，大小不超过30M。
[上传文件](#) [选择资料](#)

*人员在职证明：
模板：[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_在职证明模板.docx](#)
请下载模板后填写上传，人才在用人单位中的在职证明扫描件，需加盖用人单位公章，要求pdf、jpg、png格式，大小不超过30M。
[上传文件](#) [选择资料](#)

个人信息

SIP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申请平台

模板: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_在职证明模板.docx](#)

请下载模板后填写上佐人才在用人单位中的在职证明扫描件,需加盖用人单位公章,要求pdf、jpg、png格式,大小不超过30M。

[上传文件](#) [选择资料](#)

个人信息

*手机号: 请输入手机号 *社保卡银行账号: 请填写社保卡上的银行账号

资金申请信息

政策标准: 800.00 元/月

申请补贴月份明细:

序号	申请补贴月份	所属单位	是否符合 条件	*实际用人单位	说明
1	2025-04	苏州某有限公司	是		
2	2025-05	苏州某有限公司	是		
3	2025-06	苏州某有限公司	是		
4	2025-07	苏州某有限公司	是		
5	2025-08	苏州某有限公司	-		用人单位待人工审核
6	2025-09	苏州某有限公司	-	苏州某有限公司	实际用人单位后台 审核。

本次申请金额: 4,800.00 元

[上一步](#) [暂存](#) [提交](#)

点击提交，完成安家补贴申请。

➤ 续领

续领补贴“免申即享”。续领时，系统将自动比对个人信息，符合条件的申请单位自动续领，用人单位可在申报页面处查看续领情况。

(三) 安家补贴申报查询

➤ 申请记录查看

用人单位可在申报页面处查看申请人申请记录。

SIP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申请平台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请认真阅读相关说明

— 申请记录 —

人才姓名:	请输入人才姓名	证件号码:	请输入完整证件号码	搜索	新增申请					
序号	人才姓名	证件号码	首次首领时受教育程度	类型	申请日期	本次申请补贴月数	申请补贴金额(元)	状态	当前阶段说明	操作
1	张三	123456789012345678	硕士	首次申领	2025-10-01	6	6,000.00	待支付	待支付	详情
2	李四	123456789012345678	硕士	首次申领	2025-10-01	6	6,000.00	待提交(退回)	主管部门退回修改银行账号	修改 删除 详情

< 1 >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2 条 10 条/页

— 申请要求 —

补贴对象为苏州工业园区新引进的国内外应届高校毕业生，具体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学历要求
申请人应已取得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境内高校毕业生应在2023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境外高校毕业生应在2020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

用人单位要求
用人单位须为税务登记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且依法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的各类企业及专业服务机构，又或为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以及园区人才办认定的其他单位。支持目录根据工作需要动态更新。政府机关、未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部分金融机构等单位不在补贴范围内。
若为劳务派遣等情况，用人单位以实际工作单位为准。

2024年12月31日前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3月1日前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2026年1月1日前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5年1月14日前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

➤ 修改社保卡银行账号

后续若涉及因申请人银行账号信息导致补贴支付未成功的情况，待业务人员退回后，用人单位可在申请记录上点击“修改”、重新修改社保卡银行账号再重新提交申请。

SIP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申请平台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请认真阅读相关说明

— 申请记录 —

人才姓名:	请输入人才姓名	证件号码:	请输入完整证件号码	搜索	新增申请					
序号	人才姓名	证件号码	首次首领时受教育程度	类型	申请日期	本次申请补贴月数	申请补贴金额(元)	状态	当前阶段说明	操作
1	张三	123456789012345678	硕士	首次申领	2025-10-20	6	6,000.00	支付失败	返回支付结果	详情
2	李四	123456789012345678	硕士	首次申领	2025-10-21	6	6,000.00	待提交(退回)	主管部门退回修改银行账号	修改 删除 详情

< 1 >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2 条 10 条/页

— 申请要求 —

补贴对象为苏州工业园区新引进的国内外应届高校毕业生，具体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学历要求
申请人应已取得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境内高校毕业生应在2023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境外高校毕业生应在2020年3月1日及以后毕业。

用人单位要求
用人单位须为税务登记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且依法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的各类企业及专业服务机构，又或为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以及园区人才办认定的其他单位。支持目录根据工作需要动态更新。政府机关、未列入支持目录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部分金融机构等单位不在补贴范围内。
若为劳务派遣等情况，用人单位以实际工作单位为准。

2024年12月31日前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6年3月1日前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2026年1月1日前毕业的申请人需在2026年1月14日前首次在苏州工业园区参保。

SIP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申请平台

资金申报 | 国梦未来 - 应届毕业生安家补贴

个人信息

姓名:	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学历证书编号:	65
毕业院校:	大学
院校所在地:	国(境)内
学习形式:	全日制
用人单位:	苏州某公司
有无房产:	无房产
手机号:	123456
* 银行账号:	12345678901234567890

资金申请信息

序号	申请补贴月份	所属单位	是否符合 条件	实际用人单位	说明
1	2023-04	苏州某公司	是	江苏某有限公司	

二、技术支持

开发单位: 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 400-8696-086

邮箱: techsoft@sipac.gov.cn

微信号: s18913131676, 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

